

雲林縣斗六市111期1,2期作種稻及輪作、生產環境維護措施申報日程表

種別 里別	受理日期			受理地點	受理人員		受理時間
	受 理	日 期	斗 六 市 公 所		斗六市農會		
八 德 里	1	4	日	里辦公處	王秉鈞1魏穎惠1	張金瑞、邱瓊瑤	10：00 至 13：00止
十 三 里	1	4	日	社區活動中心	莊鴻志1朱志龍1賴鈺欣1	張淑函、戴玉貴、謝慶林	10：00 至 13：00止
林 頭 里	1	6	日	里辦公處	王秉鈞2	張季帆	10：00 至 13：00止
溪 洲 里	1	6	日	里辦公處	莊鴻志2魏穎惠2賴鈺欣2	張淑函、戴玉貴、謝慶林	10：00 至 13：00止
重 光 里	1	7	日	里辦公處	江明麗1	張金瑞、邱瓊瑤	10：00 至 13：00止
長 安 里	1	7	日	福興宮、萬年宮	莊鴻志3石佩玉1魏穎惠3	張淑函、戴玉貴、謝慶林	福興宮(約10:00-12:20) 萬年宮(約12:20-13:00)
溝 埧 里	1	10	日	玄佑宮	莊鴻志4	張淑函、戴玉貴、謝慶林	10：00 至 13：00止
榴 南 里	1	10	日	社區活動中心(南仁寺旁)	朱志龍2賴鈺欣3	張金瑞、張季帆	10：00 至 13：00止
江 厝 里	1	11	日	玄安宮、金熙宮	江明麗2	張淑函、戴玉貴、謝慶林	玄安宮(約10:00-12:00) 金熙宮(約12:00-13:00)
榴 北 里	1	11	日	社區活動中心	朱志龍3謝淑玲1	張金瑞、邱瓊瑤	10：00 至 13：00止
久 安 里	1	12	日	社區活動中心(朝龍宮旁)	王秉鈞3石佩玉2	張淑函、戴玉貴、謝慶林	10：00 至 13：00止
湖 山 里	1	12	日	咬狗廟(復天宮)	莊鴻志5	公所代辦	10：00 至 11：30止
長 平 里	1	13	日	社區活動中心	魏穎惠4謝淑玲2	張淑函、戴玉貴、謝慶林	10：00 至 13：00止
嘉 東 里	1	13	日	社區活動中心	莊鴻志6	公所代辦	10：00 至 12：00止
梅 林 里	1	14	日	社區活動中心(福天宮旁)	莊鴻志7	公所代辦	10：00 至 12：00止
虎溪里(含正心里)	1	14	日	社區活動中心	謝淑玲3賴鈺欣4	張淑函、戴玉貴、謝慶林	10：00 至 13：00止
三 光 里	1	17	日	里辦公處、玉熙宮	江明麗3石佩玉3	公所代辦	里辦公處(約10:00-12:00) 玉熙宮(約12:00-13:00)
保 庄 里	1	17	日	李天宮、里辦公處	朱志龍4謝淑玲4	張淑函、戴玉貴、謝慶林	李天宮(約10:00-11:10) 里辦公處(約11:10-13:00)
龍 潭 里	1	18	日	里辦公處	王秉鈞4	張金瑞、張季帆	10：00 至 13：00止
榴 中 里	1	18	日	長和宮	江明麗4賴鈺欣5	張淑函、戴玉貴、謝慶林	10：00 至 13：00止
崙 峰 里	1	19	日	里辦公處	石佩玉4	張金瑞、邱瓊瑤、謝慶林	10：00 至 13：00止
忠 孝 里	1 2	20- 11	日	轉(契)作、生產環境維護措施(含休耕)、自行復耕(農業基本環境給付)： 市公所農經課(08:30-1130，1330-16:30)	羅芳怡、陳麗緞、林志儒、賴鈺欣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仁 愛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信 義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四 維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太 平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中 和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光 興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三 平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鎮 東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鎮 西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明 德 里	1 2	20- 11	日	種稻申報： 1. 市農會久安倉庫 (08:30-16:00) 2. 本會供銷部(08:30-12:00)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公 誠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鎮 北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鎮 南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社 口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公 正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文 化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成 功 里	1 2	20- 11	日		"	張淑函	08：30 至 16：30止

補報日期：1月20日至2月11日止，轉(契)作、自行復耕種植登記、生產環境維護措施於市公所農經課(08:30-1130，1330-16:30)申報，種稻於市農會久安倉庫(04-19日下午無法受理，20-28日08:30-15:30)及本會供銷部(08:30-12:00)申報。(例假日除外)

攜帶證件：國民身分證或可證明現耕人身份文件正本、申請人印章、農會存摺、土地所有權狀(正本，符合基期年)或近3個月內第一類土地登記簿謄本(申請農業環境基本給付)及其他必要證明文件(如：土地非申請人應檢附，有效期限內租約、土地共有分管協議書、分耕位置圖、契作合約書、耕作同意書等)